

# 洪洞县 1-9 月经济运行情况分析

今年以来，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深化落实“1255”战略部署，锐意进取，真抓实干，全县经济运行保持了稳中有进、持续向好的平稳增长态势。

2025 年前三季度洪洞县 GDP 完成 152.73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同比增长 2.3%。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完成 11.24 亿元，同比增长 2.0%；第二产业完成 54.93 亿元，同比下降 1.5%；第三产业完成 86.56 亿元，同比增长 5.0%。三次产业的构成比例为 7.4: 36.0: 56.6。

## 一、农业发展承压运行，经济作物增势良好

农业发展承压运行。全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为 19.54 亿元，同比增长 2.3%。其中，农业（种植业）产值 10.68 亿元，同比增长 1.8%；林业产值 1.20 亿元，同比增长 12.4%；牧业产值 5.79 亿元，同比增长 0.2%；渔业产值 0.14 亿元，同比增长 3.2%；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1.74 亿元，同比增长 8.0%。

夏粮丰收基本可控。全县核定夏粮播种面积 67.9 万亩，占全市 23%，同比增长 0.1%；总产量 19.1 万吨，占全市 21.6%，同比增长 1.5%；单产 282.06 公斤/亩，同比增长 1.4%。

**经济作物增势良好。**蔬菜及食用菌产量 52366.3 吨，同比增长 4.4%；水果（含瓜果类）产量 4160.4 吨，同比下降 37.69%；中草药材产量完成 1884.3 吨，同比增长 22.5%。

## **二、非煤工业动能强劲，原煤企业支撑有力**

1-9 月，洪洞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下降 1.9%。

**非煤工业动能强劲，制造业成为核心引擎。**1-9 月，全县规模以上非煤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24.7%，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44.0%，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7.8 个百分点，其中，制造业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26.0%，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42.6%，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7.8 个百分点。

**原煤企业支撑有力，焦炭增速回升明显。**1-9 月，原煤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5.8%，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39.0%，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5.6 个百分点；焦炭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5%，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0.6 个百分点。

**新动能经济增势良好，助推工业转型升级。**1-9 月，洪洞县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0.6%，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28.7%，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8.2 个百分点；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2.3%，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0.3%，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0.1 个百分点；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7%，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19.1%，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0.6 个百分点。

## **三、二产投资稳定发力，设备购置贡献突出**

1-9 月洪洞县累计完成投资 47.33 亿元，同比下降 2.1%。

**从三大产业来看：**第一产业 33 个项目，累计完成 2.13 亿元，同比下降 29.6%，下拉全县投资 1.9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 137 个项目，累计完成 25.68 亿元，同比增长 6.8%，拉动全县投资增长 3.4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 72 个项目，累计完成 19.52 亿元，同比下降 8.2%，下拉全县投资 3.6 个百分点。

**从投资构成来看：**建筑安装工程投资完成 32.57 亿元，同比下降 4.2%，占全部投资的比重为 68.8%；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完成 10.99 亿元，同比增长 40.6%，占全部投资的比重为 23.2%；其他费用 3.77 亿元，同比下降 42.4%，占全部投资的比重为 8.0%。

#### **四、消费市场承压运行，结构分化显现**

1-9 月，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97.41 亿元，同比增长 6.7%，其中，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完成 15.35 亿元，同比增长 2.6%。

**城乡发展格局调整，城镇消费持续领跑。**从经营单位所在地看，前三季度城镇消费品零售额完成 65.75 亿元，同比增长 6.8%；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完成 31.66 亿元，同比增长 6.5%。

**餐饮活力持续释放，服务消费需求旺盛。**前三季度，全县餐饮业营业额完成 7.55 亿元，同比增长 17.3%。其中，限额以上餐饮收入表现尤为亮眼，同比增长 23.7%。

#### **五、财政金融运行稳健，市场物价趋于稳定**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7.79 亿元，同比下降 15.6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执行 37.21 亿元，

同比增长 15.58%。

截至 9 月底，各项存款余额 483.05 亿元，较年初增加 37.76 亿元，较年初增长 8.5%。各项贷款余额 280.07 亿元，较年初增加 18.25 亿元，较年初增长 6.97%。

9 月份，洪洞县消费价格总指数下降 0.3%。从调查的八大类商品看，呈五升三降态势。居住上涨 1.5%，生活用品及服务上涨 1.3%，教育文化和娱乐上涨 3.7%，医疗保健上涨 0.1%，其他用品和服务上涨 3.6%，食品烟酒下降 2.5%，衣着下降 1.8%，交通和通信下降 2.4%。

## 六、居民收入实现双增长，农村增势尤为强劲

前三季度，全县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2769 元，同比增长 5.1%。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31849 元，同比增长 4.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16254 元，同比增长 5.5%。

总的来看，前三季度全县经济运行保持平稳增长，下一步，全县上下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西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聚焦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任务，将“稳中求进”的要求细化为“稳中有为”的举措，加快推动各类政策精准落地、充分显效，凝心聚力、奋发图强，推动经济稳健前行，确保全年圆满收官。

附注：

（1）规模以上工业的统计范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

及以上的工业企业。

（2）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统计范围是从事商品零售活动或提供餐饮服务的限额以上法人企业、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户，限额以上单位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企业（单位、个体户）、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企业（单位、个体户）、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单位、个体户）。

（3）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指城镇和农村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企业、事业、行政单位及城镇个体户进行的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的建设项目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

（4）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